玉政〔2022〕26号

关于做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工作的通知

机关各部门，各社区、居委会，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重点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控制较大事故数量、减少事故总量，切实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巩固提升阶段各项工作，根据示范区安委会相关工作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对标对表法，做实部署要求

对标对表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工作要求，做到“任务一布置、马上抓落实，工作一部署、马上去推动，工作一完成、马上就反馈”。**一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工委宣传工作重点和干部培训内容，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部署开展经常性、系统性宣讲活动，实现学习教育全覆盖。**二是**迅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示范区安全生产领域的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提出具体落实方案，并按照规定时限和要求报送贯彻落实情况。**三是**各部门针对街道安委会的工作安排，在20天内提出具体工作措施，按照要求报送贯彻落实情况。

二、实施项目工作法，做精目标任务

认真梳理本部门涉及的工作任务，分领域、分条块、分层次打包立项、分解任务、分级管理，逐项抓好落实。**一是**认真落实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任务、责任“三个清单”，实化细化责任措施、完成时限和责任人，倒排时间、倒逼责任，形成责任链条。**二是**各部门要针对《玉泉街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中明确的各项工作任务，已有成效的要巩固提升，已经破题的要深入攻坚，没有破题的要重点突破，针对各专题巩固提升阶段的“问题清单”，要实施“挂图作战”抓进度、“倒排工期”抓推进、“销号管理”抓落实。**三是**动态更新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深入分析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共性问题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健全制度机制，完善防范措施，标本兼治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三、实施一线工作法，做深隐患整治

结合“能力作风建设年”暨“7·20”以案促改工作安排，按照“情况在一线掌握、问题在一线解决、风险在一线化解”的要求，分管领导要转变作风、提升效能，深入一线抓落实，协调解决突出问题。**一是**充分利用自查、排查、抽查等形式，集中开展地毯式、拉网式大排查、大整治，全方位、无死角、全覆盖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精准摸清底数。**二是**要推动整改一批问题隐患，坚持把一个问题当成一类问题来研究，解决一个问题带动整改一类问题，对检查排查中发现的各类隐患动态更新台账，坚持立行立改、限期整改、挂账销账、闭环管理。**三是**严格检查监管，落实好《安全生产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推进联合监管机制常态化，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四、实施典型引路法，做优机制建设

大力开展发现培育典型、总结宣传典型、大力推广典型，形成示范引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一是**归纳、提炼、规范三年行动经验和规律，全面总结推广在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保障机制等方面的创新做法和有效经验，以点带面推动建立长效机制。**二是**通过召开现场会、观摩会、推进会等方式，让做得好的企业“现身说法”，发挥带动、引领、示范作用，引领各项工作提升。

五、实施闭环工作法，做细过程管理

加强跟踪督办、分类实施、统筹落实和情况调度，形成“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成效检验、反馈交账”的工作闭环。**一是**各部门要落实街道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度，针对存在问题做到事前有研究部署、措施方案，事中有沟通提醒、督办反馈，事后有经验总结、考核通报。**二是**完善台账资料，以任务清单为主线，按照“一项任务一套资料”的原则，细化总结推进节点，归纳整理各个环节的具体工作，形成一整套闭环完整的台账资料。**三是**加强系统指导，强化对重点难点问题的协调推进力度，综合运用通报、约谈、警示、曝光、督办、考核等措施，对整治工作推进不力的单位坚决予以问责。

六、实施评估评价法，做强巩固提升

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开展全面检查评估，检验工作落实成效。**一是**摸清各行业领域重点企业底数、重大风险隐患底数，梳理总结各项目标任务推进落实情况、各年度重大隐患和一般隐患整改情况、重点制度措施制订完善情况，以及其他亮点特色工作情况。**二是**全面梳理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并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优化提升措施，形成专项报告。

附件：玉泉街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2022年5月26日

玉泉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2年5月26日印

附 件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任务清单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党工委理论学习未形成长效机制，跟进学、持续学、研讨学、转化学力度需加强。 | 1.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习纳入党工委“第一议题”，跟进学习最新论述，理论中心组每年至少安排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并开展研讨交流。  2.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最新指示要求。  3.总结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经验，印发《加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通知》，固化活动成果，形成学习长效机制。 | 安委会成员单位 | 长期坚持 |
| 2 | 重要论述宣传机制有待加强，活动常态化开展落实不到位。 | 每年组织一次面向党员干部的主题宣讲,组织各企事业单位开展专题讲座、视频学习、网上理论课活动。 | 安委会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3 | 对新任职党员干部理论和业务培训没有及时跟上 | 1.重点对象是新任职干部和安全生产分管同志，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及相关业务知识。  2.组织集中学习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 | 安委会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4 | 一些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 | 严格落实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贯彻落实最严格安全生产决定的意见》《济源示范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等文件制度。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巡查、约谈、考核奖励等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 安委会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5 | 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应急安全宣传合力需要加强。 | 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明确“五进”宣传责任，建立合作机制，共同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 安委会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 6 | 安全宣传“五进”渠道需进一步拓展，宣传“最后一公里”需进一步畅通。 | 1.用好“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日”等活动载体，开展集中宣传教育。 2.建立安全劝导员进农村、进社区安全宣传工作机制，印制《农村(社区)安全劝导员宣传手册》。 3.编制发放《居民安全知识手册》，强化家庭应急安全知识普及。 | 安委会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 7 | 一些企业负责人、社会公众安全生产法律意识淡薄，法治宣传需深入持久开展。 | 加强安全生产法治宣传力度，深入宣传新修订《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最新法律法规，形成常态化宣传机制。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8 | 干部群众应急能力和应急避险知识不足、观念意识不强。 | 开展全民应急素质教育，组织各行业领域、企业(单位)、社区、学校等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每年不少于一次。 | 安委会成员单位 | 2022年11月 |
| 9 |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尚未完成。 | 深入推进街道、居委会、社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 宣传文化旅游中心 | 2022年底 |
| 10 | 警示教育未形成常态化机制、开展深度不够，安全隐患曝光力度不够。警示教育作用未充分发挥。 | 1.建立安全警示教育制度。明确警示教育目标、责任、内容、范围和考核奖惩措施，每季度各行业企业至少开展一次集中警示教育。  2.结合实际印制警示教育资料。  3.设置曝光专栏，确定每月 25日为事故曝光日，每月定期对事故风险隐患进行曝光，增强警示教育作用。 |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长期坚持 |
| 11 | 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基础薄弱，应急救援体系有待完善。 | 推进《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三年提升计划(2021-2023)》落实，推动居委会建立“1+3”(安全劝导站和安全劝导员、灾害信息员、民兵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体系。 | 各社区、居委会 | 2022年底 |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任务清单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责任不到位。 | 加强日常监管。突出把主要负责人履行职责情况纳入重点检查内容，坚持“逢差必考”，督促掌握“应知应会”，依法履行职责，全面强化主体责任落实。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2 |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 深化事故警示教育。对历年发生过事故的企业重点进行检查，对事故发生企业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强化企业各级各岗位人员责任意识，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增强履职尽责主动性。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3 | 落实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标准不高。 | 重点检查企业安全教育培训计划不落实，培训走过场的现象。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4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不健全、作用不明显 | 强化监管执法。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法律法规不严格，主体责任不落实、规章制度不健全等问题，提升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5 |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落实不到位 | 加强监管执法。突出对建设项目“三同时”的检查，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任务清单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高层建筑、专业市场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风险仍然较大。 | 开展高层建筑、专业市场专项治理，对相关责任人管理人员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高层建筑、专业市场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 消安委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 2 | 养老院、学校幼儿园、医院、娱乐场所、宗教场所。 | 分行业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社会事务、宣传文化、党建办等单位带头组织开展本行业本领城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 消安委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 3 | 九小场所、沿街门店以及居民住宅等“小火亡人”现象仍较突出。 | 1.发动基层力量定期开展九小场所、沿街门店排查检查。结合平安建设、“三零”创建等工作，开展经常性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及时发现纠正突出问题。  2.加强业务培训，提升能力素质。 3.指导各居委会消防救援站完善制度机制，规范日常运行。 | 消安委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 4 | 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彩钢板现象仍较多，火灾事故时有发生，消防安全风险较高。 | 持续深化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综合整治。 | 消安委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 5 | 因电气线路故障引发火灾的数量较多。 | 将电气安全要求融入各项治理范围，建立电气消防安全联合监管机制，提升电气火灾防控水平。 | 消安委成员单位 | 2022年底 |

工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任务清单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的安全风险管控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 以《粉尘防爆安全规程》《粉尘爆炸危险场所用收尘器防爆导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标准为依据，彻底整治相关工贸企业粉尘涉爆场所爆企业的安全风隐患，提升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2 | 工贸行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未落实 | 以根据《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和《工贸行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17版)》相关规定，规范有限空间作业管理。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3 | 涉氨制冷企业安全专项整治不彻 | 开展涉氨制冷专项整治，消除各项安全隐患，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涉氨制冷企业生产安全。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4 | 相关方和外来人员不安全生产管理到位 | 依据《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南省工矿商贸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关方和外来人员安全生产管理办法》，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 5 | 双重预防体系持续提升运行质量和效果不明显 | 1. 对已建成运行双体系的企业，按照“五有”标准持续提升运行质量和效果。 2. 推进小微企业体系建设，员工不多、技术力量不足的小微型企业，按照“精简、好用、管用”的原则，强化全员培训，增强全体员工风险优先理念，学习风险管理基本知识，掌握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基本方法，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 经济发展办公室 | 长期坚持 |

校园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任务清单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学生校外伤害综合整治存在薄弱环节 | 1.建立健全机制，加强多部门协调，强化家校社联动，共防共治，开展综合治理。  2.规范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机构。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重新进行登记，一律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的监管。  3.开展预防未成年人溺亡专项治理。 | 宣传文化旅游中心  玉泉中心校 | 长期坚持 |
| 2 | 基础性安全工作需要持续加强 | 1. 推进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2. 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3.开展校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 | 宣传文化旅游中心  玉泉中心校 | 长期坚持 |

城乡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三个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清单 | 任务清单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1 | 房屋建筑施工建设安全管理方面：施工转包，违法分包、违法发包程、挂靠资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等建筑违法违规行为依然存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质量不高。 | 1.持续深化建筑施工行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推动房屋市政建筑施工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由全覆盖向高质量高水平运行转变。 2.严厉打击建筑施工违法发包、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完善落实执法联动机制，提高监督检查效果。 | 自然资源规划中心 | 2022年底 |
| 2 | 城镇燃气运行安全管理方面:部分管道严重老化，存在运行安全风险;安全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程度普遍较低。 | 1. 扎实开展燃气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统一排查整改标准，   2.加强瓶装液化气安全管理。强化协调配合，提升瓶装气安全管理水平。 | 自然资源规划中心 | 2022年底 |
| 3 | 地下空间建设运行安全管理方面:地下基础设施安全管理不健全，地下空间防灾减灾能力不强。 | 1. 开展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组织开展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摸清底数，掌握存在的安全隐患风险点并限期消除。   2.加强城市公用设施地下空间运维作业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地下有限空间运维作业培训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 自然资源规划中心 | 2022年底 |
| 4 | 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面:部分房屋建筑建造年代较早、长期失修，存在安全隐患。部分物业管理区域存在消防安全隐患。 | 1. 持续做好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结合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造和居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开展房屋建造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组织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 3.重点整治未依法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许可内容进行建设的城镇建设工程，以及逾期未拆除的城镇临时建设工程。 4.配合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依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用地行为，特别是造成安全隐患的土地违法违规建设行为。 | 自然资源规划中心 | 2022年底 |
| 5 | 农村住房建设安全管理方面:农村既有房屋建设水平低，农房抗震设防标准低，部分存在安全隐患。 | 1.持续做好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加大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督导力度，加快推进农村未用作经营自建房的鉴定整治，确保按时完成排查整治任务。 2.持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进一步加强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日常检测和动态管理，及时将返危和新发生危房纳入危房改造。 | 自然资源规划中心 | 2022年底 |